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 2018 年政府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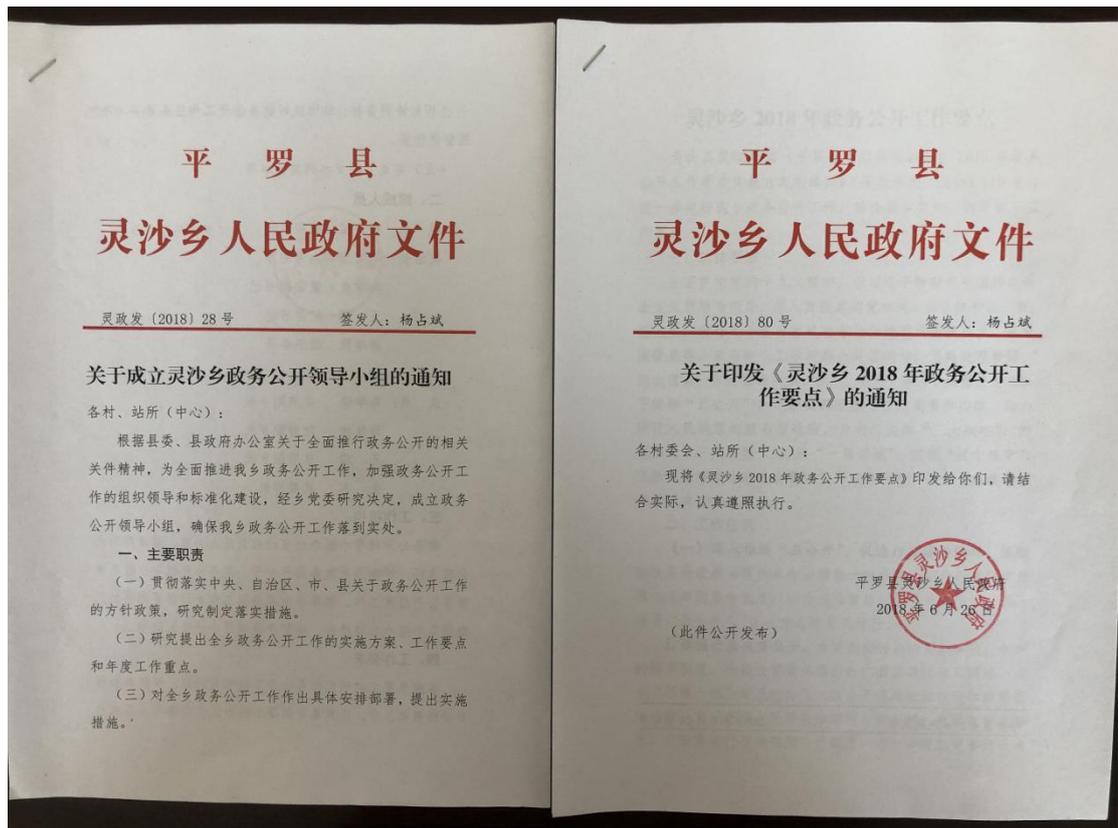
本报告由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宁夏”——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党政办联系。地址：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邮编：753400，电话：0952-6801081；传真：0952-6801081；电子邮箱：plxlsx@163.com）。

一、概述

2018 年，灵沙乡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严格执行《条例》、《办法》，认真贯彻落实《细则》、《意见》规定，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全面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加大公开力度，扩大公开领域，创新公开渠道，夯实公开基础，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不断增强公开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助力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努力实现“做旺产业、建靓家园、树美乡风、联创和谐、共同富裕”乡村振兴目标。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我乡印发了《灵沙乡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成立了由书记任组长，乡长任副组长，副乡长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由乡纪委书记任组长，乡纪委委员、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督查领导小组。两个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并指定具体工作人员负责相关日常工作，为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证。制定《灵沙乡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并且明确要求各村、各站所根据方案、要点认真全面开展政务公开工作，针对公开内容及时通过公开栏、公告栏、电子屏等各种渠道进行公开，同时留存印证材料，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记录、有内容、有流程。



（二）创新渠道，拓展公开方式

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充分利用乡政府门户网站、查阅点、村级短信平台、

电子屏、公开栏、村级公告栏、qq群、微信群等平台，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此外，乡政府开办了“灵沙之声”广播电台，定期对我乡政务公开情况进行播报，设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举报电话和意见信箱全面接受群众评议，乡纪委定期组织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多方面、全方位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促落实，杜绝应公开而不公开、内容不实、违反程序等。在灵沙政府大院打造党建+文化大院，内容涵盖党建、人大、精神文明、文化、安全生产、妇联、计生等全乡重点工作，及时将政府工作事项进行公开。以路灯灯杆为载体，安装造型美观的标语宣传牌640块，打造了灵沙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一条街、移风易俗一条街、平安建设宣传一条街、计生外宣一条街道、最美人物一条街和美食一条街，在开展政务公开的同时宣传了灵沙乡。

（三）突出重点，深化公开内容

一是推进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根据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的通知，为进一步完善灵沙乡功能定位，依法依规确权确责，准确界定权责归属，合理划分权力事项，我乡对涉及行政权力事项梳理进行了认真清理，包括行政处罚、行政审批、行政征收、行政确认、行政规划等事项。

二是推进预决算公开。我乡认真做好预决算公开，公开内容包括了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三公经费”、运行经费等情况。重点公开我乡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预算规模、补助标准、发放程序、资金分配结果等。

三是推进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围绕公路、水利等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卫生、文化事业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等工程，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环境保护等工程，切实做好审批、核准、备案、实施等信息的公开。

四是推进扶贫工作信息公开。我乡严格按照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要求，加大扶贫政策、扶贫资金、项目安排、扶贫成效、贫困退出等信息公开力度。重点公开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计划、精准扶贫专项行动、专项工程信息落实情况以及扶贫公告公示制度等，确保扶贫对象看得到、看得懂、看得清。

五是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增强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在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方面，重点公开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人数、低保标准、补助水平、资金支出等情况；在临时救助方面，重点公开救助对象的户次数、救助水平、资金支出等情况。

六是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的公开力度，及时公开相关补贴申领条件、申领程序等信息，设立专栏，进行集中公示。加强面向农村劳动力、建档立卡户、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专项活动的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新媒体的推送功能，及时公开就业供求信息，扩大就业信息服务的受众面。

二、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利用乡政府门户网站、查阅点、村级短信平台、电子屏、公开栏、村级公告栏、qq 群、微信群等平台以及“灵沙之声”广播，已累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900 余条，重点突出财务、人事公开，对重点工作，如关系民生、脱贫攻坚等领域着重突出公开，有效保证了各项工作公开透明。2018 年，灵沙乡共制发公文 175 个，主动公开 79 件，依申请公开 93 件，不公开 4 个。截至 2018 年底，灵沙乡主动公开各

类政务信息 514 条，政府信息网公布文件 130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内容 76 条；乡、村公示栏公开信息 312 条，通过民生服务中心查阅机公开各类公文、政府信息、村务信息 26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今年以来，灵沙乡没有依申请公开事项，未接到信息公开方面的投诉和举报，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推进。

（三）人大代表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今年以来，灵沙乡人民政府共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意见 14 件，办结 11 件，办结率为 79%，已通过村公示栏、乡公示栏等进行公开。

（四）回应解读及信访回复公开情况

2018 年灵沙乡解决疑难复杂信访问题 5 件；网上信访信息系统投诉信访件 11 件，已全部按期办结，网上投诉率、按期办结率均达到 100%。对举报投诉信件办结过程、结果全公开。

（四）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情况

今年以来灵沙乡未收到因政务信息公开不及时而产生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的情况。

（五）公开平台载体和保障经费情况

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投入 3 万余元在民生服务中心建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同时在各村建立村务公开查阅点，新建公示栏 13 个，确保各村、站所政务信息及时、准确公开。灵沙乡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2 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

（六）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灵沙乡严格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自治区党委办

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不见面、马上办”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及责任分工，成立灵沙乡“互联网+政务服务”大厅，利用政务公开查询机及其他联网设备方便群众前来办事和查阅信息。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在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时，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全面，创造性开展工作的积极主动性不高，同时导致对公开内容的主体、方式、时限、程序等方面不能准确把握尺度。

二是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规范、形式较传统。有些公开内容不是特别具体，重点不突出，分类标准不是很准确不能做到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各项制度。同时公开方式较单一，没有充分利用新媒体进行公开，利用新科技手段不够灵活，需要利用科技信息化拓展公开渠道，搭建公开平台进行全方面信息公开，形成多渠道、多方位、广角度、全方面的公开形式。

三是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有待进步。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不到位，未真正深入贯彻公开理念，不能很好地准确把握政策精神，专业素养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深化认识，转变观念，不断增强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意识。明确公开内容，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将我乡会议决议、决定及执行情况、思想建设情况、组织管理情况、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领导班子建设情况、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情况、

政府工作年度计划等作为长期公开内容；对涉及群众利益的政策措施、主要干部干事档案、职工工资、政府“三公经费”、财务预决算等内容按月、季度、半年定期公开；对重要人事调整、财务开支情况、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处理情况、各类评先评优情况、重点工作等作为随时公开的内容，有效推进政府工作透明化、信息化。

二是结合我乡工作职能，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和程序，创新公开方式，借助现代媒介，积极拓展网上信息服务，提高公开质量，有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政务公开工作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程序，按照规定程序按时进行公开，并明确专人对公开内容进行及时更新，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做到了及时收集、整理。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强化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多开展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交流，使其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